

浙江省教育评估院文件

浙教评院〔2015〕21号

浙江省教育评估院关于报送2015届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与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信息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独立学院：

为做好2015届（含研究生）及2013届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与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工作，现就报送毕业生调查信息的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

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状况和高校人才培养质量调查是依据《浙江省高等教育“十二五”发展规划（2011—2015年）》建立的常规性调查工作，调查结果将作为我省教学业绩考评和高等教育改革的重要依据。毕业生及用人单位调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直接关系到本次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各高校就业工作部门对毕业生调查信息报送工作予以足够重视，以高度的责任感做好毕业生调查信息的报送工作。

二、报送方式

本次毕业生调查信息报送是通过网络系统直接上传EXCEL文

件的方式进行。请各校管理人员登录网址：<http://gzdc.zjedu.gov.cn>，查看并阅读上传指南中的具体操作方法后再自行上传；2013届学生信息批量修改，则直接邮件发送联系人邮箱；研究生信息上传应由专门账户登录。

三、报送要求

1. 本次信息中所报送的2015届本专科毕业生人数、姓名、专业等信息务必与今年学校上报省高校毕业生指导中心的毕业生数据库中信息一致，不得漏报、错报、有意更改，我们将认真核查；研究生信息应包含2015年春季和夏季毕业的研究生，同时研究生应以学科为区分进行填报。

2. 2013届本专科毕业生信息如确定已经更改，可在信息库内直接进行修改，超过200条以上的信息修改，可按附件3表格格式发送联系人邮箱，由后台统一操作。

3. 用人单位信息新增100家左右，不得作假，要按照附件2表格形式，直接导入信息，原有单位联系人如有变更可直接在系统修改。

4. 本次信息报送格式按附件中的要求进行，各校要确保报送信息的完整性，尽量补齐格式中所要求的字段内容。

5. 各学校就业工作负责人需再次核对、更新、检查上报的毕业生调查信息，特别注意邮箱格式和手机号码的更新。

6. 为保证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本次毕业生调查信息报送

工作务必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前完成，报送完毕后请来电确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玉刚，联系电话：0571-88008572，13750829224，
电子邮箱：gaoshan9629@163.com;

联系人：奚欧阳，联系电话：0571-87008563，13588806755，
电子邮箱：xiouyang@126.com;

信息报送技术咨询：0571-88008563，0571-81060091。

- 附件：1. 浙江省高校2015届本专科毕业生调查信息报送格式
2. 浙江省高校2015届毕业研究生调查信息报送格式
3. 新增用人单位调查信息报送格式
4. 2013届本专科毕业生信息集中修改格式



附件1

浙江省高校2015届本专科毕业生调查信息报送格式
(EXCEL)

学 生 姓 名	学 校 名 称	学 校 代 码	院 系 名 称	专 业	专 业 代 码	班 级 名 称	学 历 代 码	性 别	身 份 证 号	手 机 号 码	邮 箱1	邮 箱2 (可 空)	QQ	初 次 就 业 单 位	单 位 联 系 电 话	学 生 家 庭 联 系 电 话

附件2

浙江省高校2015届毕业研究生调查信息报送格式
(EXCEL)

学 生 姓 名	学 校 名 称	学 校 代 码	院 系 名 称	学 科	学 科 代 码	班 级 名 称	学 历 代 码	性 别	身 份 证 号	手 机 号 码	邮 箱1	邮 箱2 (可 空)	QQ	初 次 就 业 单 位	单 位 联 系 电 话	学 生 家 庭 联 系 电 话

附件3

新增用人单位调查信息报送格式（EXCEL）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用人单位名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手机	联系人邮箱

附件4

2013届毕业生信息集中修改格式（EXCEL）

（200人以上）

学生姓名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班级名称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邮箱	当前就业单位	单位联系电话